**『2019 Taiwan Excellence-讓世界看見台灣精品-』創意短片競賽**

1. 活動目的

臺灣產品的軟實力在國際表現亮眼，為了推廣臺灣優秀產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設立台灣精品獎，讓臺灣優質產品藉由選拔得到認證。台灣精品標誌是臺灣創新價值產品的共同品牌，在國際間享有極高聲譽。

2019年，台灣精品首次強力號召臺灣的青年學子，用年輕、創意、不設限的能量，以影片宣傳台灣精品，讓世界看見臺灣的品牌實力！

此次競賽以「台灣精品」為主題進行影片創作，邀請創意無限的大學生動腦發揚臺灣品牌，讓世界人人都因你看見台灣精品！

1.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1. 參賽資格
2. 不限國籍，凡持有中華民國大專院校大學部及碩博士班之在學學生(含僑生及應屆畢業生)，皆可報名參加，須檢附在學證明文件。
3. 請以個人為單位投稿，同一位投稿者僅會入圍1件作品。
4. 未滿20 歲之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簽署「參賽切結書」。
5. 創作方向

以創意的巧思設計，以30~60秒鐘之內的影片向全世界宣傳「台灣精品」或「南港台灣精品常設館」。有以下創作方向提示，可擇一或合併發想：

思考小提醒：若要讓全世界認識「台灣精品」，要怎麼Show出台灣精品的特色?

1. 台灣精品館內特色：介紹南港展覽館1館台灣精品常設館內特色，如指揮中控台、醫療實驗室、館內展出的台灣精品…..等等，整體或部分區域都可以，添加不同創意與元素，展現眼中的台灣精品常設館。

台灣精品常設館館網址 <https://www.taiwanexcellence.org/tw/pavilion>

1. 介紹台灣精品: 台灣精品獎是重要國家及年度大獎，請介紹這個獎項內容，如有哪些評選項目?甚麼產品可以參加這個獎項? 用你的創意讓身邊的朋友認識台灣精品獎。  
   台灣精品獎介紹參考網址: <https://www.taiwanexcellence.org/tw/award>
2. 參賽方式
3.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8年7月1日為止。以下「網路報名」與「社群分享」二部份皆完成，才為報名成功。

A、網路報名：

1. 報名資料: 至獎金獵人專屬平台登錄報名資料，並上傳文件：作品理念說明書、參賽切結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智慧財產權聲明暨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
2. 影片提供: 將作品影片上傳至個人YouTube，提供YouTube網址連結至獎金獵人專屬平台

B、社群分享：

* 1. 於個人 Facebook上傳影片貼文，請完成以下部分
     1. 影片標題規格：讓世界看見台灣精品+影片主題。例如「讓世界看見台灣精品+臺灣產品好實力」
     2. 填寫 @Taiwan Excellence台灣精品
     3. hashtag #Taiwan Excellence、#讓世界看見台灣精品
     4. 於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按讚。
  2. 自由選擇加分題→亦可增加於個人Instagram進行作品上傳與填寫相關文字《如上第1點(2)、(3)二處》，於Instagram獲得的按讚數，將一併計入「網路人氣評選」
  3. 貼文的按讚數、分享數將為「網路人氣評選」計分考量，記得邀請親朋好友來按讚以及分享！

1. 作品規範

一、檔案規格

* 1. 影片長度：30~60秒鐘以內。
  2. 影片格式：解析度需達1920\*1080（HD高畫質）的橫式影片。
  3. 影片形式：運用視覺語言，製作詮釋符合主題的影片。作品不限表現形式與手法，劇情、動畫、紀錄片…等各種類型影片均可參賽。
  4. 作品內容應符合「電影片分級處理辦法」普遍級之規定
  5. 需附上作品理念說明書，文長不限。如非中文投稿，請另附中文翻譯稿以供參考。

1. 注意事項
   1. 影片內容創意不設限，可至台灣精品常設館拍攝取材。
   2. 影片檔內不可有：
      1. 作者簽名
      2. 標示任何與作品無關之記號或浮水印。
   3. 如經發現有下列情況者，取消其參賽以及得獎資格，並追回其所領之獎金、獎狀或獎品，有關法律問題由其本人自行負責：
      1. 提交作品為 2019年5月之前創作並公開發表過之作品。
      2. 翻拍、拷貝、合成、剽竊、盜用、抄襲他人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作品者。
      3. 與參賽資格不符者。
2. 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音樂、圖文資料等，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侵權，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3. 著作權聲明
   1. 參賽者應擔保其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影片中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包含文字、影像與聲音等)時，參賽者應自行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其著作或權利。
   2. 若是購買線上素材，則依創用CC（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授權條款合法使用。
4. 請詳閱參賽細則。
5. 競賽獎勵

|  |  |
| --- | --- |
| **獎項** | **獎金** |
| 首獎 3名 | ASUS TUF Gaming FX705GE / 1台  獎金新台幣20,000元以及獎狀 |
| 最佳人氣獎 1名 | 獎金新台幣10,000元以及獎狀 |
| 最佳外語獎 2名 | 獎金新台幣10,000元以及獎狀 |
| 最佳創意獎 1名 | 獎金新台幣5,000元以及獎狀 |
| 入圍獎  (符合活動規範之投稿作品即可獲得) | 獎品7-11禮券面額500元 |

1. 評審辦法
2. 入圍評選：內部資格審查，符合參賽規範並填寫適當創作理念者，逕行進入入圍名單。
3. 初賽評選：依照主題精神與內容(45％)、創意獨特(35％)、拍攝與後製(20％)進行評分票選，前20組進入決選。
4. 決賽評選：依照主題精神與內容(40％)、創意獨特(25％)、拍攝與後製(15％)、網路人氣(20%)進行評選，選出前三名以及額外的最佳外語獎及最佳創意獎獎。
5. 網路人氣評選：
   1. 以上傳個人Facebook的作品貼文「按讚數」與「分享數」為主要指標計算，一個按讚數計1分，一個分享數計5分。
   2. 自由選擇加分題→亦可增加於個人Instagram進行作品上傳與填寫相關文字，所獲得的按讚數、分享數，將一併計入。
   3. 自作品上傳後開始計算至2019年8月5日截止，參賽者可各自呼籲號召朋友分享，促進活動能見度與台灣精品粉絲團曝光。
   4. 依網路人氣最高總得分的參賽作品貼文為計算比例基準，同時為20分滿分；再以整體網路人氣總分，依照比例計分。

例如：2019年8月5日截止統計後，網路人氣最高總得分為1000分，依此基準計算出比例平均數值為1000÷20=50。

而網路得分如是1000分及800分，則依20%比例計算各得分如下說明：　　　　　1000÷50=20分 ／ 800÷50=16分。

* 1. 只要通過入圍評選，統計人氣總分，最高分作品獲頒「最佳人氣獎」。
  2. 網路人氣總得分(20%) + 決賽評審團給予之評分(80%) ，優先取出前3名。

1. 得獎公布

決賽得獎名單於2019 年8月15日前於競賽活動網頁、台灣精品官方FB粉絲團活動頁進行公告，主辦單位將以E-mail 方式通知得獎者，並擇期辦理頒獎典禮。得獎者須出席頒獎典禮，領取獎金支票和獎狀，若因故無法出席，須出具委託書，指派代理人參加；無故缺席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與獎金（惟主辦單位擁有最終解釋權）。

1. 執行時程

|  |  |  |
| --- | --- | --- |
| **作業階段** | **預計時程** | **備註** |
| 比賽簡章公告 | 2019年5月1日 | 於獎金獵人報名平台、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活動頁同時公佈。 |
| 收件報名截止 | 2019年7月1日 23:59 | 以中原標準時間為準，將於截止時間關閉獎金獵人報名平台上傳功能。 |
| 入圍名單公布 | 2019年7月16日 | 於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活動頁公佈，並Email通知參賽者。 |
| 初賽入圍名單公布 | 2019年7月26日 | 於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活動頁公佈，並Email通知參賽者。 |
| 網路人氣計算截止 | 2019年8月5日 |  |
| 決賽得獎名單公布 | 2019年8月15日 | 於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活動頁公佈，並Email通知參賽者。 |
| 頒獎典禮 | 2019年8月27日 | 將個別以電話與Email 通知得獎者。 |

註：作業時間如有更動，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並於台灣精品FB粉絲專頁活動頁公告。

1. 參賽細則

凡報名參加競賽者，請詳細閱讀下列所述之各項細則：

1.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參賽者並應擁有完整之著作權，且未參加過其他比賽，得獎或公開發表使用過的作品，倘若作品著作權包括但不限於有爭議或已被買斷、讓與、授權者請勿參賽，違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就主辦單位所受損害負賠償責任。
2. 參賽者需同意「智慧財產權聲明暨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內容，聲明設計作品絕無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
3. 為考量競賽公平性，所有繳交資料切勿標示任何與作品無關之記號，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主辦單位及其受託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4. 參賽者若未滿20 歲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並簽署「參賽切結書」。
5. 填寫報名表時，請正確填寫相關資料，如果資料不全、錯誤，導致主辦單位無法聯絡得獎者與發放獎金時，視為放棄得獎資格。
6. 主辦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得追回已頒發之獎項及獎勵品並公告之。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應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7. 如經發現有下列情況者，取消其參賽以及得獎資格，並追回其所領之獎金、獎狀或獎品，有關法律問題由其本人自行負責：
   1. 提交作品為 2019年 5 月之前創作並公開發表過之作品。
   2. 翻拍、拷貝、合成、剽竊、盜用、抄襲他人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作品者。
   3. 與參賽資格不符者。
8. 初賽評選入圍的作品，皆需配合參與主辦單位相關推廣活動，作為展覽、宣傳、推廣、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之用；包括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上映與公開發行。主辦單位使用時間為自公布得獎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為止。
9. 得獎作品之獎金統一於頒獎典禮中頒發，且一律以「開立劃線支票」發放，屆時得獎人需攜帶含照片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印章，填寫領據領取獎金支票。委由他人代領支票者，請自行出具委託書、委託人身份證正本及受託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以憑發放。入圍獎一律依照報名填寫之資料地址以普通掛號寄出，不另行通知。
10. 得獎獎項獎金均應依所得稅法及二代健保規定辦理，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獎品或獎金金額超過新台幣2 萬元（含）以上，由主辦單位依規定扣繳10%所得稅額（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逾5 千元者，需扣繳20%）。另依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繳作業規定，得獎獎項獎金單次給付金額2 萬元以上，由給付單位代為扣繳1.91%之補充保費。
11. 凡參賽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本活動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依需求以公告方式隨時修改、變更、中止本活動、本活動辦法或本活動獎金或獎品之權利，無需另行通知；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修正之。
12. 活動洽詢

* 電子信箱：poweruptw@gmail.com
* 聯絡電話：02-2426-0071活動小組 (週一至週五，中午12:30~下午18:00)

1. 訊息公告

* 台灣精品FB粉專：https://www.facebook.com/TaiwanExcellence.TW/
* 官方活動網頁：https://www.taiwanexcellence.org/tw/shortfilmcontest2019
* 台灣精品官網：http://bit.ly/2vn2oXC